

江苏港航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基地项目展陈内容软件设计、展厅多媒体信息化
设备及安装调试和展陈布展工程总承包招标

标段编码：NJFJ2500521-01SJGH

招标文件

招标人（招标代理）：[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加盖电子印章）



目 录

招标文件	4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投标人须知正文	20
开标一览表	28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9
评标办法前附表	29
评标办法正文	35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9
第五章 招标采购清单	46
第六章 图纸	48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50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58
封面	60
目录	58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62
(一) 投标函	62
(二) 投标函附录	63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64
三、联合体协议书 (如有)	65
四、投标保证金	66
投标减免缴纳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	67
五、商务标文件	68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68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68
(附件) 企业相关证明证照文件	68
(附件) 企业资质	68
(附件) 企业证书	68
(二) 项目负责人资料表	69
项目负责人资料表	69
(附件) 基本信息	69
(附件) 资格证书	69
(附件) 社保	69
(附件) 业绩	69
(三)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70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70
(附件) 基本信息	70
(附件) 资格证书	70
(附件) 社保	70
(五)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71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71
(附件) 企业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	72
(附件) 项目负责人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	72
(附件) 企业获奖情况	72
(附件) 项目负责人获奖情况	72
(八) 近3年财务状况表	73
近3年财务状况表	73
(附件) 财务状况	73

(九) 资格审查其他资料	74
六、经济标文件	75
七、技术标文件	76
八、其他资料	77
第九章 其他	7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市交易中心) 江苏港航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基地项目展陈内容软件设计、展厅多媒体信息化设备及安装调试和展陈布展工程总承包招标公告

标段编码: NJFJ2500521-01SJGH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江苏港航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基地项目展陈内容软件设计、展厅多媒体信息化设备及安装调试和展陈布展工程已由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行政审批局以江苏港航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基地建设项目(项目审批文号:宁开委行审备【2024】261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国有(非政府投资),项目出资比例为国有(非政府投资):100.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人为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现对该项目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受招标人委托负责本工程的招标事宜。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南京市新港大道101号南京港新生圩分公司场区内

2.2 招标范围:本项目主要针对江苏省港航安全警示教育基地展陈内容进行策划,包含基地建设定位及总体目标、展陈内容策划(包括序厅、尾厅等5大展区)以及每个展区素材编制研究设计等并予以呈现,并针对不同参展人群有不同展陈内容及解说。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7451732.00元(含税),其中展陈内容软件3600000.00元,展陈多媒体硬件3401857.23元,布展工程449874.77元。

2.3 计划工期:40日历天

2.4 合同估算价:7,451,732.00元

2.5 工程规模:江苏省港航安全警示教育基地总建筑面积673.38m²

2.6 工程类型:房屋建筑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依法设立且满足如下要求:

(1) 资质要求: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能够提供本次招标的服务及相关设备,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

(2) 业绩要求:自2020年1月1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指联合体展陈内容软件设计单位)具有单个合同金额不少于150万元的类似安全管理技术咨询或安全管理类视频/动画拍摄制作或安全管理类程序设计相关业绩,时间、金额以合同为准。业绩证明材料应能体现业绩特征。

(3) 信誉要求:(3-1)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2) 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各成员)不得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 a. 被责令停业, 暂扣或吊销执照, 或吊销资质证书; b. 进入清算程序, 或被宣告破产, 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c.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d. 在“信用中国”网站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 其他要求: (4-1) 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 指联合体设备供应商)如为代理商, 则须承诺在签订合同前提供所投重点设备(详见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附件一《重点设备清单》)品牌制造商出具的有效授权书, 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2) 投标人须保证, 投标人提供的设计及相关服务, 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不合法的情形, 也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与第三方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相关的任何争议。如果有任何因招标人使用投标人提供的设计及服务而产生的损失, 投标人须依法承担全部责任, 提供承诺书。

3.2 本次招标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是 联合体投标的, 应满足下列要求①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2家, 且以展陈内容软件设计单位为牵头人; ②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③联合体各方应当具备承担联合体投标协议约定的招标项目相应专业工作的能力, 且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 联合体投标协议约定联合体成员承担同一专业工作的, 按照资质等级最低的成员确定资质等级。④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否则取消所有涉及的联合体牵头人及成员的投标资格; ⑤联合体投标的, 应以联合体牵头人的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 以联合体牵头人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对联合体各方具有约束力。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投标人登录“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免费获取;

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选用: “宁易新”招标投标交易系统(网址): <https://njggzy.nanjing.gov.cn/njxm-prod/gdebs-login-web/login?sysCode=gb>。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5-04-18 09:30:00](#);

5.2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投标人登录“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

5.3 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不予受理。

6. 资格审查办法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资格审查。

7. 评标方法

7.1 本标段采用的评标办法: [公开招标综合评估法](#);

是否两阶段评标: 否 ;

是否评定分离: 否 ;

7.2 具体评标办法:

详细评审											
条款号	量化因素	量化标准									
2.3.1	分值构成（总分100分）	(1) 投标报价：30.00 分 (2) 技术标：45.00 分 (3) 商务标：25.00 分 (4) 其他：0 分									
2.3.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p>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在开标现场，招标人将当场计算并宣布评标基准价。</p> <p>(1) 评标价的确定： 方法一 方法一：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p> <p>(2) 评标价平均值的计算： 除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5.2.4 项规定开标现场被宣布为不进入评标基准价计算的投标报价之外，所有投标人的评标价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后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评标价平均值（如果参与评标价平均值计算的有效投标人少于 5 家时，则计算评标价平均值时不去掉最高值和最低值）；</p> <p>(3) 评标基准价的确定： 方法二 方法二：将评标价平均值下浮0%，作为评标基准价。</p> <p>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对招标人计算的评标基准价进行复核，存在计算错误的应予以修正并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除此之外，评标基准价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p>									
2.3.3 (1)	投标报价得分计算	<p>1. 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 F-偏差率×100×E1；E1=0.6；</p> <p>2. 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 F+偏差率×100×E2；E2=0.3；</p> <p>其中：F 是评标价所占的权重分值，E1 是评标价每高于 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E2 是评标价每低于 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招标人可依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设置 E1 、E2 ，但 E1 应大于 E2。</p>									
2.3.3 (2)	技术标评分标准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评审因素</th> <th>评分标准</th> <th>分值</th> </tr> </thead> <tbody> <tr> <td>项目理解 (0~4.00)</td> <td>对本项目背景、建设定位、安全技术要求进行对比打分，由评委会综合评判。 投标人对项目需求理解充分，对项目背景和建设定位认识全面，得3.1-4分； 需求理解准确但不充分，对项目背景和建设定位认识较为全面，得2.1-3分； 需求理解部分正确，对项目背景和建设定位认识片面，得1.1-2分； 需求理解部分正确，对项目背景和建设定位认识不准确，得0-1分。</td> <td>4.00</td> </tr> <tr> <td>项目展陈素材策划方案-第一展区 (0~5.00)</td> <td>习近平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安全生产政策法规等内容展示充分，与实际贴合性得高，展陈重点鲜明突出，得4.1-5分；</td> <td>5.00</td> </tr> </tbody> </table>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项目理解 (0~4.00)	对本项目背景、建设定位、安全技术要求进行对比打分，由评委会综合评判。 投标人对项目需求理解充分，对项目背景和建设定位认识全面，得3.1-4分； 需求理解准确但不充分，对项目背景和建设定位认识较为全面，得2.1-3分； 需求理解部分正确，对项目背景和建设定位认识片面，得1.1-2分； 需求理解部分正确，对项目背景和建设定位认识不准确，得0-1分。	4.00	项目展陈素材策划方案-第一展区 (0~5.00)	习近平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安全生产政策法规等内容展示充分，与实际贴合性得高，展陈重点鲜明突出，得4.1-5分；	5.00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项目理解 (0~4.00)	对本项目背景、建设定位、安全技术要求进行对比打分，由评委会综合评判。 投标人对项目需求理解充分，对项目背景和建设定位认识全面，得3.1-4分； 需求理解准确但不充分，对项目背景和建设定位认识较为全面，得2.1-3分； 需求理解部分正确，对项目背景和建设定位认识片面，得1.1-2分； 需求理解部分正确，对项目背景和建设定位认识不准确，得0-1分。	4.00									
项目展陈素材策划方案-第一展区 (0~5.00)	习近平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安全生产政策法规等内容展示充分，与实际贴合性得高，展陈重点鲜明突出，得4.1-5分；	5.00									

	<p>习近平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安全生产政策法规等内容展示较为充分，与实际具有贴合性，展陈重点基本明确，得3.1-4分；</p> <p>习近平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安全生产政策法规等内容展示效果一般，与实际贴合性较差，展陈重点碎片化，得2.1-3分；</p> <p>习近平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安全生产政策法规等内容展示效果较差，与实际要求不符，缺少展陈重点，得0-2分；</p>	
项目展陈素材策划方案-第二展区(0~5.00)	<p>安全生产政策法规有效适用、警示教育内容对参观者针对性强、事故案例场景丰富仿真、理论与实操结合性强，展陈重点鲜明突出，得4.1-5分；</p> <p>安全生产政策法规具有一定适用性、警示教育内容对参观者针对性较强、事故案例场景较为丰富仿真、理论与实操结合性较强，展陈重点基本明确，得3.1-4分；</p> <p>安全生产政策法规适用性一般、警示教育内容对参观者具有针对性、事故案例场景较少，仿真度较差、理论与实操结合性较差，展陈重点碎片化，得2.1-3分。</p> <p>安全生产政策法规适用性差、警示教育内容对参观者无针对性、事故案例场景很少、仿真度差，理论与实操结合性差，缺少展陈重点，得0-2分。</p>	5.00
项目展陈素材策划方案-第三展区(0~5.00)	<p>安全生产政策法规有效适用、安全管理理论展示丰富，教育培训内容详实、案例丰富，互动体验实际操作性强，展陈重点鲜明突出，得4.1-5分；</p> <p>安全生产政策法规具有一定适用性、安全管理理论展示较为丰富，教育培训内容较为详实，案例较为丰富，互动体验实际操作性较强，展陈重点基本明确，得3.1-4分；</p> <p>安全生产政策法规适用性一般、安全管理理论展示效果一般、教育培训内容较少、案例较少，互动体验与实际操作性较差，展陈重点碎片化，得2.1-3分。</p> <p>安全生产政策法规适用性差、安全管理理论展示效果差、教育培训内容很少、缺少案例，互动体验与实际操作性差，缺少展陈重点，得0-2分。</p>	5.00
项目展陈素材策划方案-第四展区(0~5.00)	<p>安全生产政策法规有效适用、安全管理方法论研究成果、科技兴安创新成果展示充分，互动</p>	5.00

	<p>体验效果好，展陈重点鲜明突出，得4.1-5分；</p> <p>安全生产相关政策法规具有一定适用性、安全管理方法论研究成果、科技兴安创新成果展示较为充分，互动体验效果较好，展陈重点基本明确，得3.1-4分；</p> <p>安全生产相关政策法规适用性一般、安全管理方法论研究成果、科技兴安创新成果展示效果一般，互动体验效果一般，展陈重点碎片化，得2.1-3分；</p> <p>安全生产相关政策法规适用性差、安全管理方法论研究成果、科技兴安创新成果展示效果差，互动体验效果差，缺少展陈重点，得0-2分。</p>	
项目展陈素材策划方案-第五展区(0~5.00)	<p>安全生产相关政策法规有效适用、安全测试内容对参观人员针对性强，安全培训效果可持续性，展陈重点鲜明突出，得4.1-5分；</p> <p>安全生产相关政策法规具有一定适用性、安全测试内容对参观者针对性较强，安全培训效果具有可持续性、展陈重点基本明确，得3.1-4分；</p> <p>安全生产相关政策法规适用性一般、安全测试内容对参观人员具有针对性，安全培训效果持续性一般，展陈重点碎片化，得2.1-3分；</p> <p>安全生产相关政策法规适用性差、安全测试内容对参观人员无针对性，安全培训效果无持续性，缺少展陈重点，得0-2分。</p>	5.00
重难点分析(0~5.00)	<p>根据投标人对安全警示教育方法、理论、展现方式等项目重点、难点把握理解综合评分：</p> <p>理解全面，且针对难点有合理解决措施的，得4.1-5分；</p> <p>理解基本正确，解决措施可行的，得3.1-4分；</p> <p>重点、难点理解与解决措施有瑕疵的，得2.1-3分。</p> <p>重点、难点理解不足的，得0-2分。</p>	5.00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0~5.00)	<p>根据投标人对项目的进度安排计划综合评分：</p> <p>计划完全满足且优于项目需求的，得4.1-5分；</p> <p>计划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3.1-4分；</p> <p>计划基本满足项目需求但有瑕疵的，得2.1-3分；</p> <p>计划不足或可行性差，得0-2分。</p>	5.00
项目实施保障措施(0~3.00)	<p>根据投标人对项目实施中的安全管理、质量要求、技术和人员力</p>	3.00

			<p>量配置等方面制定的保障措施综合评分： 保障措施完整合理，切实可行，能够较好地满足项目需求的，得2.1-3分； 保障措施基本合理，部分可行，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1.1-2分； 保障措施合理性、可行性差的，得0-1分。</p>	
		服务承诺 (0~3.00)	<p>1、投标人承诺30天内完成展陈多媒体信息化设备安装调试的，得1.5分；35天内完成展陈多媒体信息化设备安装调试的，得1分。 2、投标人承诺展陈多媒体信息化设备质保3年及以上，得1.5分；</p>	3.00
汇总规则：评委汇总，去掉1个最高分和1个最低分后求平均				
2.3.3 (3)	商务标评分标准	<p>评审因素</p> <p>投标人承担类似项目或工作情况 (0~17.00)</p>	<p>评分标准</p> <p>(1) 自2020年1月1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指联合体展陈内容软件设计单位)承担并主持过类似省级及以上港口或航运安全咨询等相关服务业绩，每有1项得2分，最高得10分。提供合同(或委托书、任务函)等相关证明文件扫描件。</p> <p>(2) 自2020年1月1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指联合体展陈内容软件设计单位)承担过类似港口或航运企业安全培训相关服务项目业绩，每有1项得1分，最高得3分。提供合同(或委托书、任务函)等相关证明文件扫描件。</p> <p>(3) 自2020年1月1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指联合体展陈内容软件设计单位)承担过类似港口或航运安全相关视频策划拍摄业绩，每有1项得1分，最高得2分。提供合同(或委托书、任务函)等相关证明文件扫描件。</p> <p>(4) 自2020年1月1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指联合体设备供应商)单个合同金额不少于30万元的类似LED屏销售业绩，每有1项得1分，最高得2分。提供合同(或委托书、任务函)等相关证明文件扫描件。</p>	17.00

			注：投标人业绩不得重复计分，且资格条件业绩和评审因素业绩不得重复计分。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 (0~8.00)	<p>1、项目负责人（4分）： （1）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交通工程专业副高级及以上职称的，得1分；具有注册安全工程师资格的，得1分；省级及以上港口或航运领域相关安全生产专家得1分。提供证明及投标人在2024年9月-2025年2月为拟派项目负责人缴纳的社会保险证明材料； （2）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主持省级及以上港口或航运安全领域项目经历的，得1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注：项目负责人业绩与投标人业绩不得重复计分。</p> <p>2、专业技术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4分）： （1）拟派专业技术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的，每有一人得1分，最高得2分； （2）具有注册安全工程师资格的，每有一人得1分，最高得2分； 本项最高得4分。 提供证书扫描件及投标人在2024年9月-2025年2月为拟派专业技术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材料。</p>	8.00
		汇总规则：分项汇总，去掉1个最高分和1个最低分后求平均（客观项评委打分应一致）		
2.3.3（4）	其他评分标准	/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和江苏省建设工程招标网、[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等媒介上发布。

9. 其他

9.1 本工程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模式。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招标文件载明的“南京智能开标大厅”网址，按系统提示完成开标流程。因投标人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9.2 本项目为“宁易新”招标投标交易系统项目，各投标人需注意以下事项：

（1）投标人须下载并安装“南京公共资源交易CA互联互通助手（新）”。

下载地址：<https://njggzy.nanjing.gov.cn/njweb/jyfw/079004/downloadcenter.html>

（2）投标人须在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经营主体信息库系统登记企业相关信息。

登录地址：<http://49.77.204.17:7082//jsztk/#/login?redirect=%2F>

(3) 投标人需登录“宁易新”招标投标交易系统参与投标，网址为：

<http://njggzy.nanjing.gov.cn/njxm-prod/gdebs-login-web/login>

(4) 投标人需登录南京智能开标大厅（新系统登录）参与开标活动，网址

为：http://njggzy.nanjing.gov.cn/BidOpening/online_bidding_platform/login

(5) 投标人需通过以下地址下载“‘宁易新’招标投标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制作投标文件：

<http://njggzy.nanjing.gov.cn/njweb/jyfw/079004/downloadcenter.html>

9.3 为避免投标单位因解密失败造成无效投标的情形，投标工具提供预解密功能，以验证递交的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效。操作注意事项如下：

(1) 预解密过程中，如出现异常问题，请联系投标工具公司进行排查处理。

(2) 投标文件递交后，可能会存在文件撤回重新制作上传的情况，请务必每次重新上传后，下载最新的文件进行预解密验证。

(3) 如投标文件递交后未进行文件预解密验证，可能会存在开标过程中因文件无法解密被退回处理的风险，后果需自行承担。

9.4 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1) “宁易新”招标投标交易系统及投标工具联系电话：025-69088960-7-2

(2) 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经营主体信息库：025-83668675（工作时间：工作日8:30-18:00）

(3) 南京智能开标大厅联系电话：400-998-0000、025-68505877、68505828

(4) 国信CA联系电话：025-68505679

(5) CFCA联系方式：18061882568、4001662366

9.5 其他说明：[/](#)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	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	南京市鼓楼区公共路19号	地址：	南京市郑和中路118号D座16楼
联系人：	/	联系人：	孙先生
电话：	/	电话：	025-83202728

招投标监督管理部门及电话：[建设单位自行监管（电话:025-5858242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与正文内容相抵触的，以正文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 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南京市鼓楼区公共路19号 联系人： / 电话： /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 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 南京市郑和中路118号D座16楼 联系人： 孙先生 电话： 025-83202728
1.1.4	项目名称	江苏港航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基地项目展陈内容软件设计、展厅多媒体信息化设备及安装调试和展陈布展工程
1.1.5	建设地点	南京市新港大道101号南京港新生圩分公司场区内
1.2.1	资金来源	国有（非政府投资）
1.2.2	出资比例	国有（非政府投资）:100.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本项目主要针对江苏省港航安全警示教育基地展陈内容进行策划，包含基地建设定位及总体目标、展陈内容策划（包括序厅、尾厅等5大展区）以及每个展区素材编制研究设计等并予以呈现，并针对不同参展人群有不同展陈内容及解说。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7451732.00元（含税），其中展陈内容软件3600000.00元，展陈多媒体硬件3401857.23元，布展工程449874.77元。

1.3.2	服务期	<p>计划工期：40日历天</p> <p>计划开工日期：2025-04-20</p> <p>计划竣工日期：2025-05-30</p> <p>其他：/</p>
1.3.3	质量要求	<p>合格。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设备整体质保期不少于两年。</p>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p>投标人应依法设立且满足如下要求：</p> <p>（1）资质要求：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能够提供本次招标的服务及相关设备，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p> <p>（2）业绩要求：自2020年1月1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指联合体展陈内容软件设计单位）具有单个合同金额不少于150万元的类似安全管理技术咨询或安全管理类视频/动画拍摄制作或安全管理类程序设计相关业绩，时间、金额以合同为准。业绩证明材料应能体现业绩特征。</p> <p>（3）信誉要求：（3-1）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3-2）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各成员）不得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a.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b.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c.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d.在“信用中国”网站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p> <p>（4）其他要求：（4-1）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指联合体设备供应商）如为代理商，则须承诺在签订合同前提供所投重点设备（详见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附件一《重点设备清单》）品牌制造商出具的有效授权书，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并加盖投标人公章；（4-2）投标人须保证，投标人提供的设计及相关服务，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不合法的情形，也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与第三方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相关的任何争议。如果有任何因招标人使用投标人提供的设计及服务而产生的损失，投标人须依法承担全部责任，提供承诺书。</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p>是</p> <p>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u>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①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2家，且以展陈内容软件设计单位为牵头人；②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③联合体各方应当具备承担联合体投标协议约定的招标项目相应专业工作的能力，且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联合体投标协议约定联合体成员承担同一专业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最低的成员确定资质等级。④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取消所有涉及的联合体牵头人及成员的投标资格；⑤联合体投标的，应以联合体牵头人的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以联合体牵头人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具有约束力。</u></p>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2025-04-07 17:00:00
1.10.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2025-04-08 17:00:00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025-04-07 17:00:00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5-04-18 09:30:00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2025-04-08 17:00:00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2025-04-08 17:00:00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3.3.1	投标有效期	180天

3.4.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70,000.00元

投标保证金形式： [现金](#)

[支票](#)

[银行保函](#)

[保险保单](#)

[担保保函](#)

[信用承诺](#)

是否委托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代收代退：

[是](#)

投标保证金提交账号

户名名称：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江东中路支行 银行账号：320006613018010009990 银行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265号一楼大厅交通银行江东中路支行

办理流程：

(1) 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当从本单位基本账户转出。投标人需登录江苏省公共资源服务平台（南京市），凭缴纳码关联到账信息与投标项目信息，无须随投标文件上传缴款凭证。

(2) 以纸质保函（保险）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须将纸质保函（保险）扫描件编入投标文件对应位置，并将纸质保函（保险）原件提交至上述银行办理收讫手续。

(3) 以电子保函（保险）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通过出函机构自行办理的，投标人须将电子保函（保险）数据文件上传至投标文件对应位置，无须在江苏省公共资源服务平台（南京市）提交；通过江苏省公共资源服务平台（南京市）/宁企通惠企综合服务平台/南京市融资信用服务平台“投标电子保函服务专区”在线办理的，开标前须在江苏省公共资源服务平台（南京市）进行提交。

(4) 以信用承诺方式替代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签署信用承诺书，随投标文件一同提交。

(5) 投标保证金退还节点如下：非中标候选人在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束起5日内退还；第二、三名中标候选人在中标结果公告发出起5日内退还；中标人在合同签订之日起5日内退还，招标人未书面通知交易中心合同签订时间的，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签发之日起35日内退还。在以上退还节点前，招标人可书面通知交易中心提前退还或延迟退还。

		注：实行减、免投标保证金的项目，按《关于实行差异化缴纳投标保证金降低招标投标交易成本的通知》执行。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年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度要求	2020年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年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投标文件应递交至南京市招标投标交易系统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南京智能开标大厅（网址： http://180.101.238.201:8180/BidOpening/online_bidding_platform/login ）。
5.2	开标程序	开标程序以此为准： <u>（1）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电子采购平台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数量；（2）投标人登录电子采购平台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3）公布项目及标段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递交情况、投标报价及其他内容；（4）投标人在电子采购平台对开标结果进行确认；</u>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7人，其中招标人代表2人，专家5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招标人自行组建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3

7.3.1	履约担保	<p>履约担保的形式：<u>形式不限，如现金、支票、保函等等。</u></p> <p>履约担保的金额：<u>人民币25万元（大写：贰拾伍万元整），中标人应在本协议签订生效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人递交履约保证金。</u></p>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p><u>一、第1.9.1条增补：（1）不论招标人是否统一组织现场踏勘，投标人均应充分了解现场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2）不论投标人是否进行过现场踏勘，招标人始终认为投标人的投标是对现场情况充分了解和熟悉的基础上进行的；（3）中标后，凡是以未充分现场踏勘或类似理由，要求顺延服务期（交货期）或增加工程价款的，招标人一律不予认可。二、第1.12款调整为：“不允许重大偏差。1.12.1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视为投标文件存在偏差。偏差包括重大偏差和细微偏差。1.12.2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存在重大偏差，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投标文件存在第三章“评标办法”中所列任一否决投标情形的，均属于存在重大偏差。1.12.3投标文件中的下列偏差为细微偏差：（1）施工组织设计（含关键工程技术方案）和项目管理机构不够完善；（2）投标文件页码不连续、采用活页夹装订、个别文字有遗漏错误等不影响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偏差。1.12.4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的细微偏差按如下规定处理：（1）对于本章第1.12.3项（1）目所述的细微偏差，如果采用合理低价法或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评标，应要求投标人对细微偏差进行澄清，只有投标人的澄清文件被评标委员会接受，投标人才能参加评标价的最终评比。如果采用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或综合评估法评标，可在相关评分因素的评分中酌情扣分；（2）对于本章第1.12.3项（2）目所述的细微偏差，可要求投标人对细微偏差进行澄清。”三、增补第4.2.6款：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如果决定延后投标文件截止期，至少应在原定的投标文件截止期3天前将此决定通知所有的投标人。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相应延长。四、增补第5.3款：开标过程中，若招标人发现投标文件出现以下任一情况，将当场宣布为无效投标：a、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b、未在投标书上填写投标报价；c、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出招标人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的；开标现场作否决投标处理的投标人报价不进入评标基准价的计算。五、本表第6.1.1款原文为：“招标人自行组建”，现调整为“从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六、第8.1款“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增补：（3）若通过初步审查的投标人少于三家时，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不具有竞争性，则招标人将再次发布招标公告。七、增补第10.2款。“投标人有下列行为之一造成招标人重新招标的，招标人重新招标时可以拒绝其参加投标：（一）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撤销投标文件；（二）放弃中标。”八、增补第10.3款：“签约合同价的确定原则：（1）按照评标办法规定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后，若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小于开标时的投标函文字报价，则签订合同时以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为准；（2）按照评标办法规定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后，若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大于开标时的投标函文字报价，则签订合同时以开标时的投标函文字报价为准。”九、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须向招标人提供所投重点设备（详见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附件一《重点设备清单》）品牌制造商出具的有效</u></p>	

授权书，否则，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十、增补第10.4款：“招标代理服务费：(1)费用标准或金额：按中标金额，根据《江苏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苏招协〔2022〕2号）中工程服务类规定标准的40%计取；(2)交费时间：中标单位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7日内，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向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十一、增补第10.5款：“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费：按照《关于优化公共资源交易服务收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苏发改收费发〔2023〕1851号）文件执行。招标人与中标人按70%和30%比例缴费，支付后乙方开具发票。招标失败不收取费用。”；十二、增补第10.6款：“公证费：按照南京市公证处通知金额及缴费方式执行。支付后可开具电子发票。”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标段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标段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标段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标段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项目经理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1.4.1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3)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4)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5)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图纸；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投标文件格式；
- (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1.10款、2.2款和2.3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内容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本招标文件中书面形式指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发送和接受的且可被该系统识别的数据文件，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房建市政施工项目不采用施工组织设计的3天前），由招标人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疑问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房建市政施工项目不采用施工组织设计的不足3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应及时登陆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获取澄清后的招标文件，未按澄清后的招标文件编制的投标文件有可能被评标委员会否决。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房建市政施工项目不采用施工组织设计的3天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房建市政施工项目不采用施工组织设计的不足3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应及时登陆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获取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未按澄清和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的投标文件有可能被评标委员会否决。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3)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 (4) 投标保证金（如有）；
- (5)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6) 施工组织设计；
- (7) 项目管理机构；
- (8) 拟分包项目情况表；
- (9) 资格审查资料；
- (10)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第五章“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3.4.1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

保；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按投标人须知要求附投标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材料。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按投标人须知要求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按投标人须知要求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工程接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证书），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4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3.5.1项至第3.5.5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函、授权委托书、承诺书加盖使用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可以接受的数字证书加盖的电子签名。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潜在投标人应当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和格式编制、签名、加密、递交投标文件。签名和加密必须使用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可接受的数字证书。“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单位章和（或）签字的地方，申请人均应使用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可识别的数字证书加盖申请人的单位电子印章和（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电子印章和（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本章第2.2.2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递交至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递交的投标文件视为逾期送达。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2.2.2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3.7.3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2.2.2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并点名确认投标人是否派人到场；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 (5)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并宣布投标文件开标顺序；
- (6) 设有标底的，公布标底；
- (7) 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投标人名称、标段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8)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9) 开标结束。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3.1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3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3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开标一览表

江苏港航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基地项目展陈内容软件设计、展厅多媒体信息化设备及安装调试和展陈布展工程 开标记录表

项目名称：江苏港航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基地项目展陈内容软件设计、展厅多媒体信息化设备及安装调试和展陈布展工程

标段名称：总承包

标段编码：NJFJ2500521-01SJGH

评标相关参数：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元)	投标保 证金账户	投标保 证金应缴 金额(元)	投标保 证金实缴 金额(元)	投标保证 金缴纳方式	投标保证 金信用承诺	投标保证 金到账情况	解密情况	项目负责人	服务期限 (日历天)
1											
2											
3											
4											
5											
6											
7											
8											

最高投标限价：

招标人：

行政监督：

开标地点：

见证人：

公证机构：

第三章 评标办法

初步评审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2.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一致；
		电子签名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7.3项规定；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2款规定；
		联合体投标人（如有）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2项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分包	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11款规定；
		备选方案	除招标文件明确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2.2.2	资格评审标准	资质要求	符合第一章招标公告第3.1（1）款规定；
		业绩要求	符合第一章招标公告第3.1（2）款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一章招标公告第3.1（3）款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一章招标公告第3.1（4）款规定；
		联合体投标人	符合第一章招标公告第3.2款规定；
2.2.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项目完成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质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3.1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4项规定；
		雷同性评审	符合第三章第3.2(十六)项要求；
		偏差与响应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招标人其他要求	符合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权利义务；
详细评审			
条款号	量化因素	量化标准	
2.3.1	分值构成（总分100分）	(1) 投标报价：30.00 分 (2) 技术标：45.00 分 (3) 商务标：25.00 分 (4) 其他：0 分	
2.3.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在开标现场，招标人将当场计算并宣布评标基准价。 （1）评标价的确定： 方法一 方法一：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 （2）评标价平均值的计算：	

		<p>除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5.2.4 项规定开标现场被宣布为不进入评标基准价计算的投标报价之外，所有投标人的评标价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后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评标价平均值（如果参与评标价平均值计算的有效投标人少于 5 家时，则计算评标价平均值时不去掉最高值和最低值）；</p> <p>(3) 评标基准价的确定：</p> <p>方法二</p> <p>方法二：将评标价平均值下浮0%，作为评标基准价。</p> <p>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对招标人计算的评标基准价进行复核，存在计算错误的应予以修正并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除此之外，评标基准价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p>									
2.3.3 (1)	投标报价得分计算	<p>1. 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 F-偏差率×100×E1；E1=0.6；</p> <p>2. 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 F+偏差率×100×E2；E2=0.3；</p> <p>其中：F 是评标价所占的权重分值，E1 是评标价每高于 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E2 是评标价每低于 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招标人可依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设置 E1 、E2 ，但 E1 应大于 E2。</p>									
2.3.3 (2)	技术标评分标准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评审因素</th> <th>评分标准</th> <th>分值</th> </tr> </thead> <tbody> <tr> <td>项目理解 (0~4.00)</td> <td> <p>对本项目背景、建设定位、安全技术要求进行对比打分，由评委会综合评判。</p> <p>投标人对项目需求理解充分，对项目背景和建设定位认识全面，得3.1-4分；</p> <p>需求理解准确但不充分，对项目背景和建设定位认识较为全面，得2.1-3分；</p> <p>需求理解部分正确，对项目背景和建设定位认识片面，得1.1-2分；</p> <p>需求理解部分正确，对项目背景和建设定位认识不准确，得0-1分。</p> </td> <td>4.00</td> </tr> <tr> <td>项目展陈素材策划方案-第一展区 (0~5.00)</td> <td> <p>习近平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安全生产相关政策法规等内容展示充分，与实际贴合性得高，展陈重点鲜明突出，得4.1-5分；</p> <p>习近平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安全生产相关政策法规等内容展示较为充分，与实际具有贴合性，展陈重点基本明确，得3.1-4分；</p> <p>习近平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安全生产相关政策法规等内容展示效果一般，与实际贴合性较差，展陈重点碎片化，得2.1-3分；</p> <p>习近平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安全生产相关政策法规等内容展示效果较差，与实际要求不符，缺少展陈重点，得0-2分；</p> </td> <td>5.00</td> </tr> </tbody> </table>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项目理解 (0~4.00)	<p>对本项目背景、建设定位、安全技术要求进行对比打分，由评委会综合评判。</p> <p>投标人对项目需求理解充分，对项目背景和建设定位认识全面，得3.1-4分；</p> <p>需求理解准确但不充分，对项目背景和建设定位认识较为全面，得2.1-3分；</p> <p>需求理解部分正确，对项目背景和建设定位认识片面，得1.1-2分；</p> <p>需求理解部分正确，对项目背景和建设定位认识不准确，得0-1分。</p>	4.00	项目展陈素材策划方案-第一展区 (0~5.00)	<p>习近平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安全生产相关政策法规等内容展示充分，与实际贴合性得高，展陈重点鲜明突出，得4.1-5分；</p> <p>习近平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安全生产相关政策法规等内容展示较为充分，与实际具有贴合性，展陈重点基本明确，得3.1-4分；</p> <p>习近平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安全生产相关政策法规等内容展示效果一般，与实际贴合性较差，展陈重点碎片化，得2.1-3分；</p> <p>习近平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安全生产相关政策法规等内容展示效果较差，与实际要求不符，缺少展陈重点，得0-2分；</p>	5.00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项目理解 (0~4.00)	<p>对本项目背景、建设定位、安全技术要求进行对比打分，由评委会综合评判。</p> <p>投标人对项目需求理解充分，对项目背景和建设定位认识全面，得3.1-4分；</p> <p>需求理解准确但不充分，对项目背景和建设定位认识较为全面，得2.1-3分；</p> <p>需求理解部分正确，对项目背景和建设定位认识片面，得1.1-2分；</p> <p>需求理解部分正确，对项目背景和建设定位认识不准确，得0-1分。</p>	4.00									
项目展陈素材策划方案-第一展区 (0~5.00)	<p>习近平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安全生产相关政策法规等内容展示充分，与实际贴合性得高，展陈重点鲜明突出，得4.1-5分；</p> <p>习近平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安全生产相关政策法规等内容展示较为充分，与实际具有贴合性，展陈重点基本明确，得3.1-4分；</p> <p>习近平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安全生产相关政策法规等内容展示效果一般，与实际贴合性较差，展陈重点碎片化，得2.1-3分；</p> <p>习近平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安全生产相关政策法规等内容展示效果较差，与实际要求不符，缺少展陈重点，得0-2分；</p>	5.00									

<p>项目展陈素材策划方案-第二展区 (0~5.00)</p>	<p>安全生产相关政策法规有效适用、警示教育内容对参观者针对性强、事故案例场景丰富仿真、理论与实操结合性强，展陈重点鲜明突出，得4.1-5分； 安全生产相关政策法规具有一定适用性、警示教育内容对参观者针对性较强、事故案例场景较为丰富仿真、理论与实操结合性较强，展陈重点基本明确，得3.1-4分； 安全生产相关政策法规适用性一般、警示教育内容对参观者具有针对性、事故案例场景较少，仿真度较差、理论与实操结合性较差，展陈重点碎片化，得2.1-3分。 安全生产相关政策法规适用性差、警示教育内容对参观者无针对性、事故案例场景很少、仿真度差，理论与实操结合性差，缺少展陈重点，得0-2分。</p>	<p>5.00</p>
<p>项目展陈素材策划方案-第三展区 (0~5.00)</p>	<p>安全生产相关政策法规有效适用、安全管理理论展示丰富，教育培训内容详实、案例丰富，互动体验实际操作性强，展陈重点鲜明突出，得4.1-5分； 安全生产相关政策法规具有一定适用性、安全管理理论展示较为丰富，教育培训内容较为详实，案例较为丰富，互动体验实际操作性较强，展陈重点基本明确，得3.1-4分； 安全生产相关政策法规适用性一般、安全管理理论展示效果一般、教育培训内容较少、案例较少，互动体验与实际操作性较差，展陈重点碎片化，得2.1-3分。 安全生产相关政策法规适用性差、安全管理理论展示效果差、教育培训内容很少、缺少案例，互动体验与实际操作性差，缺少展陈重点，得0-2分。</p>	<p>5.00</p>
<p>项目展陈素材策划方案-第四展区 (0~5.00)</p>	<p>安全生产相关政策法规有效适用、安全管理方法论研究成果、科技兴安创新成果展示充分，互动体验效果好，展陈重点鲜明突出，得4.1-5分； 安全生产相关政策法规具有一定适用性、安全管理方法论研究成果、科技兴安创新成果展示较为充分，互动体验效果较好，展陈重点基本明确，得3.1-4分； 安全生产相关政策法规适用性一般、安全管理方法论研究成果、科技兴安创新成果展示效果一般，互动体验效果一般，展陈重点碎片化，得2.1-3分； 安全生产相关政策法规适用性差、安全管理方法论研究成果、科技兴安创新成果展示效果差，互</p>	<p>5.00</p>

		动体验效果差，缺少展陈重点，得0-2分。	
	项目展陈素材策划方案-第五展区(0~5.00)	<p>安全生产相关政策法规有效适用、安全测试内容对参观人员针对性强，安全培训效果可持续性，展陈重点鲜明突出，得4.1-5分；</p> <p>安全生产相关政策法规具有一定适用性、安全测试内容对参观者针对性较强，安全培训效果具有可持续性、展陈重点基本明确，得3.1-4分；</p> <p>安全生产相关政策法规适用性一般、安全测试内容对参观人员具有针对性，安全培训效果持续性一般，展陈重点碎片化，得2.1-3分；</p> <p>安全生产相关政策法规适用性差、安全测试内容对参观人员无针对性，安全培训效果无持续性，缺少展陈重点，得0-2分。</p>	5.00
	重难点分析(0~5.00)	<p>根据投标人对安全警示教育方法、理论、展现方式等项目重点、难点把握理解综合评分：</p> <p>理解全面，且针对难点有合理解决措施的，得4.1-5分；</p> <p>理解基本正确，解决措施可行的，得3.1-4分；</p> <p>重点、难点理解与解决措施有瑕疵的，得2.1-3分。</p> <p>重点、难点理解不足的，得0-2分。</p>	5.00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0~5.00)	<p>根据投标人对项目的进度安排计划综合评分：</p> <p>计划完全满足且优于项目需求的，得4.1-5分；</p> <p>计划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3.1-4分；</p> <p>计划基本满足项目需求但有瑕疵的，得2.1-3分；</p> <p>计划不足或可行性差的，得0-2分。</p>	5.00
	项目实施保障措施(0~3.00)	<p>根据投标人对项目实施中的安全管理、质量要求、技术和人员力量配置等方面制定的保障措施综合评分：</p> <p>保障措施完整合理，切实可行，能够较好地满足项目需求的，得2.1-3分；</p> <p>保障措施基本合理，部分可行，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1.1-2分；</p> <p>保障措施合理性、可行性差的，得0-1分。</p>	3.00
	服务承诺(0~3.00)	<p>1、投标人承诺30天内完成展陈多媒体信息化设备安装调试的，得1.5分；35天内完成展陈多媒体信息化设备安装调试的，得1分。</p>	3.00

			2、投标人承诺展陈多媒体信息化设备质保3年及以上，得1.5分；	
		汇总规则：评委汇总，去掉1个最高分和1个最低分后求平均		
2.3.3 (3)	商务标评分标准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投标人承担类似项目或工作情况 (0~17.00)	<p>(1) 自2020年1月1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指联合体展陈内容软件设计单位)承担并主持过类似省级及以上港口或航运安全咨询等相关服务业绩，每有1项得2分，最高得10分。提供合同(或委托书、任务函)等相关证明文件扫描件。</p> <p>(2) 自2020年1月1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指联合体展陈内容软件设计单位)承担过类似港口或航运企业安全培训相关服务项目业绩，每有1项得1分，最高得3分。提供合同(或委托书、任务函)等相关证明文件扫描件。</p> <p>(3) 自2020年1月1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指联合体展陈内容软件设计单位)承担过类似港口或航运安全相关视频策划拍摄业绩，每有1项得1分，最高得2分。提供合同(或委托书、任务函)等相关证明文件扫描件。</p> <p>(4) 自2020年1月1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指联合体设备供应商)单个合同金额不少于30万元的类似LED屏销售业绩，每有1项得1分，最高得2分。提供合同(或委托书、任务函)等相关证明文件扫描件。</p> <p>注：投标人业绩不得重复计分，且资格条件业绩和评审因素业绩不得重复计分。</p>	17.00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 (0~8.00)	<p>1、项目负责人(4分)：</p> <p>(1)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交通工程专业副高级及以上职称的，得1分；具有注册安全工程师资格的，得1分；省级及以上港口或航运领域相关安全生产专家得1分。提供证明及投标人在2024年9月-2025年2月为拟派项目负责人缴纳的社会保险证明材料；</p> <p>(2)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主持省级及以上港口或航运安全领域项目经历的，得1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p>	8.00

		<p>注：项目负责人业绩与投标人业绩不得重复计分。</p> <p>2、专业技术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4分）：</p> <p>（1）拟派专业技术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的，每有一人得1分，最高得2分；</p> <p>（2）具有注册安全工程师资格的，每有一人得1分，最高得2分；</p> <p>本项最高得4分。</p> <p>提供证书扫描件及投标人在2024年9月-2025年2月为拟派专业技术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材料。</p>
		<p>汇总规则：分项汇总，去掉1个最高分和1个最低分后求平均（客观项评委打分应一致）</p>
2.3.3(4)	其他评分标准	/
2.5.2	竞争性判断	有效投标少于3名时，评标委员会作出是否具备竞争性判断，如具备竞争性，可继续推荐中标候选人。
4.3.2	定标方法	<u>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五条规定：国有资金占控股或者主导地位的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u>
<p>综合评估法综合评分相同且报价相同时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确定方法：<u>（1）综合评分和报价均相同时，技术得分高的投标人优先；（3）综合评分、报价和技术得分均相同时，招标人择优自行确定。</u></p>		
<p>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u>本表第2.3.2款增补：修正前的最终投标报价不参与基准价的计算。</u></p>		

1. 评标方法

综合评估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3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评审，并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7.1款规定的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方法排序推荐。

2. 评审标准

2.1 评标入围（如采用）

2.1.1 投标文件存在评标入围及评标办法前附表所列情况之一的，不再进行后续评标。

2.2 初步评审标准

2.2.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3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3.1 分值构成：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3.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的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3.3 评标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评标准备

3.1.1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负责人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推举产生。评标委员会成员应签署《评标声明书》，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遵守评标纪律和其他评标有关规定。

3.1.2 招标人应向评标委员会提供与评标有关的工程项目信息和资料，所提供的资料和信息不得带有不公正、影响或排斥某些投标人的情况。

3.1.3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独立研读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中存在的问题的处理应由评标委员会讨论决定。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但澄清、说明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实质内容。

3.2 初步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2.1项、2.2.2项、第2.2.3项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且符合下列条款的予以否决：

- （一）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合法有效电子签名；
- （二）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的；
- （三）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招标文件要求的；
- （四）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资格预审时不一致的；

- (五) 除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经招标人书面同意外，项目负责人与资格预审时不一致的；
- (六) 组成联合体投标未提供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的；
- (七) 在同一招标项目中，联合体成员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
- (八) 联合体成员与资格预审确定的结果不一致的；
- (九) 投标报价低于工程成本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招标控制价或者招标人设置的投标限价的；
- (十) 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及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 (十一)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 (十二)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的；
- (十三)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 (十四) 投标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的；
- (十五) 投标文件提出了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工程验收、计量、价款结算和支付办法的；
- (十六)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文件制作过程出现了评标委员会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的；
- (十七)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十八) 技术标文件存在明显技术方案错误、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有关暗标要求的；
- (十九) 投标文件关键内容模糊、无法辨认的。
- (二十) 经批准的其他要求（详见前附表2.2.3）。

补充的否决条款：

- 1. 投标文件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暂估价、暂列金额及甲供材料价格不一致的；
- 2. 投标文件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与招标文件明确列出的不可竞争费用项目或费率或计算基础不一致的；
- 3. 投标文件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与招标文件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不一致的（措施项目增项除外）。

投标文件中的材料不符合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3.5.5 条款要求的，评委会应按上述第三款予以否决。

3.2.3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规定对投标文件施工方案进行评审，总体不满足本工程要求的，应当予以否决。

3.3 详细评审

3.3.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3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各项分值计算均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1) 按本章第2.3.3（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A
- (2) 按本章第2.3.3（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标计算出得分B
- (3) 按本章第2.3.3（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标评分计算出得分C
- (4) 按本章第2.3.3（4）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评价评分计算出得分D

3.3.2 评分分值B的计算应按评标办法前附表要求汇总并计算得分；其他评审因素各评分点得分取所有评委评分的平均值为最终得分（适用于评分制）。

3.3.3 投标人得分=A+B+C+D。

3.3.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时明显低于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3.4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4.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通过南京市招标投标交易系统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4.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5 评标结果

3.5.1 除第一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在推荐中标候选人时，应遵照以下原则：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0.6款规定，推荐相应的数量的中标候选人。

3.5.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3.5.3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

3.6 评标争议处理

3.6.1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应独立评审，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6.2 评标委员会对需要全体成员共同确认的重大事项各成员意见不一致的应进行表决。表决事项经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超过半数以上同意视为有效，表决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表决通过南京招投标交易系统进行。

3.6.3 本评标办法中需要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共同确认的重大事项是指：

- （1）按本章3.2条款否决该投标人的投标的；
- （2）按本章3.3条款投标做废标处理的或投标人有关资格、业绩等认定的；
- （3）按本章3.4条款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4）其他有可能影响评标结果、可能对投标人产生不公、或者可能影响招标人利益的。

3.6.4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书面决议或评审结论持有异议的，应当书面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拒绝在书面决议或评标报告上签名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书面决议或评标结论。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做出说明。

3.6.5 评标委员会形成的最终评审结论，应能体现大多数评委的评审意见，如有超过二分之一的评委提出异议的，应当当场重新评审。

4. 定标方法（适用于评定分离项目）

4.1 中标候选人确定方法

4.1.1 当合格投标文件数大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0.6款规定的数量时，按投标人的综合评分由高至低，推荐规定数量的中标候选人。

4.1.2 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因异议或投诉，取消相应中标候选人的资格后，招标人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0.6规定，采用继续定标，招标人继续定标。采用组织原评标委员会重新评审补充推荐中标候选人，招标人组织原评标委员会重新评审补充推荐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小于三家时，评标委员会做出是否具备竞争性判断，如具备竞争性，可继续推荐中标候选人。

4.2 定标委员会

4.2.1 定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按相关要求组建，代表招标人对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进行评审，人员数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2 定标委员会组长在定标会上推荐产生。

4.2.3 招标人在定标前可以介绍项目情况、招标情况、清标及对投标人或者项目负责人的考察、质询情况；招标人可以邀请评标专家代表介绍评标情况、专家评审意见及评标结论、提出注意事项。定标委员会委员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或者评标专家提问。

4.2.4 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人员不得参与本项目的定标工作。

4.2.5 招标人组建定标监督小组，对定标过程进行见证监督。

4.3 定标方法

4.3.1 招标人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10日内进入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召开定标会。

4.3.2 定标委员会成员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定标方法和定标因素进行定标，具体定标方法详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3.3 中标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且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采用原定标标准和方法，由原定标委员会在中标候选人名单中重新确定中标人并公示。其他中标候选人与招标人预期差距较大，或者对招标人明显不利的，招标人可以重新招标。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以下为成交后签定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双方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采购人与成交人结合招标文件、成交人的投标文件以及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甲方：_____

乙方1：_____

乙方2（如需）：_____

说明：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江苏港航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基地项目展陈内容软件设计、展厅多媒体信息化设备及安装调试和展陈布展工程项目，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

1.1 项目名称：江苏港航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基地项目展陈内容软件设计、展厅多媒体信息化设备及安装调试和展陈布展工程

1.2 项目工期、地点：

1.2.1 工期：2025年5月20日之前完成安全警示教育基地展陈内容设计、设备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

1.2.2 地点：江苏省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新港大道101号南京港新生圩分公司场区内

1.3 项目概况：

1.3.1 项目面积：江苏省港航安全警示教育基地总建筑面积673.38m²。

1.3.2 布展范围：按顺序布设五个展区，分别为序厅、警示区、教育区、发展区和尾厅。

序厅：主题为“生命至上”。主要以移动机械臂联动电子屏独特展现方式，通过播放安全宣传片，讲解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港航安全管理体系发展历程、港航安全相关法律法规、江苏省港航系统安全文化和港航企业安全生产的责任与使命等内容，营造庄重序厅空间，使参观者迅速融入到严肃紧张的安全生产氛围中，提高观展效果。

警示区：主题为“警钟长鸣”。建立港航安全大数据中心，运用多媒体技术，

通过声光电手段，以纪录片、全息投影等形式再现国内港航典型事故案例和江苏省港航系统不同类型的码头单位、船舶运输、港机制造和工程施工等业务板块典型事故案例，分析每个案例事故责任、事故原因、对策措施和整治效果，起到以案示警，以案育人的作用。

教育区：主题为“源头治理”。以移动屏、投影等技术展示港航安全发展历程、安全管控理论体系、制度体系、治理体系等，通过 VI 技术、沙盘、道具模拟真实场景进行互动教学，对港航系统安全基础知识、应知应会、现场应急处置流程和方法等内容进行现场培训，提高培训效果。

发展区：主题为“科技兴安”。以瀑布屏、LED 屏、视频监控等技术，联通生产现场展示生产安全动态和江苏港航系统安全管理方法论研究成果、科技兴安创新成果，安全创新与研发，呈现江苏港航建设平安、智慧、绿色遗留港口美好未来。

尾厅：主题为“平安港航”。通过人机互动方式对观展者进行测评检验观展效果，同时让观展者在感言区留下感悟体会，以及对平安港航未来的展望，共筑港航安全生产美好未来。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
（¥_____元）人民币，税金_____，不含税金额_____。

三、技术资料

3.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与本项目有关的布展方案、交货进度等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货物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五、产权担保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转包或分包

6.1 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工程或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6.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6.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七、质保期

7.1 质保期_____个月。（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八、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8.1 交货期：_____

8.2 交货方式：_____

8.3 交货地点：_____

九、货款支付

9.1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 7 日内支付合同价 30%的预付款，在工程验收通过且双方无争议后，支付合同款 65%，待质保期满后支付合同款 5%。

9.2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进行计算。

9.3 付款前，需要出具合法的发票。如若不能或不提供合法的发票，则有权拒付。

9.4 甲方有权在支付合同款时直接扣除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赔（补）偿款等相关费用。

十、税费

10.1 投标报价为一次性报价方式，包括招标文件中所列项目的全部费用。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一、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1.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11.2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应予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

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11.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1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如 1 小时不能修复的，免费提供同等功能的设备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修复。

11.4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11.5 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质保期满后，能根据甲方要求提供充足的备品、备件，质保期满后，能根据甲方要求提供充足的备品、备件。只收部件成本费。

十二、调试和验收

12.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安装完成后，甲方需在 3 个工作日内验收。

12.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12.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12.4 乙方开工生产前，甲方到生产现场检查有关原材料的进货原始凭证，乙方承担有可能产生的材料品牌检测费。甲方有权派代表监督生产过程。

十三、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3.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3.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13.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1 小时内通知甲方，以备接货。

13.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3.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十四、违约责任

14.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14.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4.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10%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4.4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十五、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5.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5.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5.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六、诉讼

16.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南京市鼓楼区。

十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本合同协议书
2. 本合同通用条款
3. 本合同专用条款
4. 补充协议
5. 中标通知书

6.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工程报价单等

7.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8.图纸

9.工程量清单

十八、合同生效及其它

18.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8.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有关条文执行。

18.3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五章 招标采购清单

详见百度网盘共享文件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_S1eHgH5g2pdzoJdDC9byQ

提取码: ebnj

第六章 图纸

详见百度网盘共享文件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uvSprdVkGeANNdAK8OORyQ>

提取码: d7bh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一）项目背景

党的十九大立足新时代新征程，做出了建设交通强国的重大决策部署。推进交通强国建设，必须统筹发展和加强安全建设，充分认识安全警示教育在交通强国建设中的基础性、保障性作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精神为港航安全工作指明了方向，强调要始终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树牢安全发展理念。2023年江苏省政府工作报告提出要打造更具特色的“水运江苏”，同年印发《省政府关于加快打造更具特色的“水运江苏”的意见》（苏政发〔2023〕24号），2024年印发《加快打造更具特色的“水运江苏”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提出“水运服务保障能力明显增强”的目标，要求提高安全管理水平。随着“水运江苏”建设的大力发展，对港航安全生产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2024年以来，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等也发布了一系列通知和要求，《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交通运输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指出要“开展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教育培训行动”“开展生产经营单位从业人员安全素质能力提升行动”等教育培训行动，切实提升有关从业人员的安全素质和能力。印发《关于学好用好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扎实推进交通运输安全生产治本攻坚的通知》，要求学好用好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扎实推进交通运输安全生产治本攻坚。

在当前全球贸易快速发展的背景下，港口作为重要的货物集散地和经济枢纽，其安全生产问题显得尤为重要和紧迫。然而，港口安全管理面临诸多挑战，如设备老化、人员操作失误、突发事件处理不当等，这些问题直接威胁到港口运营的安全和稳定。特别是近年全球范围内港口事故频发，特别是一些严重事故造成了重大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各国政府和港口管理部门对安全生产教育和警示教育的需求日益增加。为了提升港口从业人员的安全素质和操作水平，降低事故风险，有必要建设港航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基地。此外，当前港航发展规模不断扩大，从业人员数量增多，人员素质参差不齐，通过建设安全警示教育基地，能够对全体港口人员进行常态化、规范化、科学化的安全教育，整体提升人员素质水平，保障行业安全稳定发展。

（二）项目概况

1. 项目内容

江苏省港航安全警示教育基地总建筑面积673.38m²，该基地为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与江苏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共建，由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具体承办，面向交通运输行业政府机关、企事业团体和社会公众提供参观体验服务，并作为本集团内部从业人员安全警示教育基地，通过具体港航安全事故案例、港航安全体验等，扛起港航行业安全生产宣教责任，落实从业人员安全素养提升义务，强化港航参与者的安全行为意识，科普各级社会群体对港航安全认知。

本项目主要针对江苏省港航安全警示教育基地展陈内容进行策划，包含基地建设定位及总体目标、展陈内容策划（包括序厅、尾厅等5大展区）以及每个展区素材编制研究设计等并予以呈现，并针对不同参展人群有不同展陈内容及解说。

第一展区：主题为“生命至上”，该部分主要讲解港航安全生产法规体系、政策与形势，通过学法，从而知法、懂法、守法；让观展者从法治角度理解“生命至上”的重要使命与责任；

第二展区：主题为“警钟长鸣”，该部分主要从不同的角度，采用多种展现形式讲解行业典型风险事件、省内外典型事故案例，使观展者入脑入心。感同身受后，一是惊醒思想、心存敬畏，三是提高觉悟，行有所止，二是举一反三、以案促改；

第三展区：主题为“安全教育”，该部分主要从沉重的事故情绪中走出来，通过轻松的方式，从理论到实践全面进行教育培训，让观展者知其然知其所以然，达到人人懂安全，个个会安全的目的；

第四展区：主题为“科技兴安”，该部分在未来感、科技感的区域让观展者了解江苏省港航安全发展的前沿技术与方法，展示中国港航安全的“江苏样板”；

第五展区: 主题为“平安港航”，用互动测评再次提醒每位观展者“时刻不忘安全之初心，牢记安全第一之使命”，用感悟寄语及对未来安全工作的使命愿景作为结尾，强调创建平安港航的坚定决心与信心。

2. 项目目标

建设成为全国范围内港航、航运领域生产门类最全、受众群体最多，达到国家一流水平，形成集数字化、智能化、信息化于一体的港航安全教育培训基地。本基地将作为江苏省港口集团系统内广大职工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中枢，港航系统内安全文化以及科普宣传教育阵地，满足对港航从业人员开展沉浸式培训需求。本项目规划设计方案等成果文件要在2025年5月底前通过调试验收。

3. 项目工作内容

(1) 警示教育基地受众人群：上级单位及政府监管人员、国内外同行、周边居民、院校学生、港口从业人员（新进员工、班组长、一线操作工等）。

(2) 覆盖范围：包括港口、航运2大领域，涉及装卸、储存、航运、船舶等四方面安全素材，其中专业涵盖液体散货、散杂、集装箱等作业工艺。

(3) 五个展厅要求

第一展区: 主要包括省港安全形象宣传、港航安全发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重要论述等，以视频、图文并茂的形式呈现。占地约105平方米，需提供不少于5分钟的视频、5平方米的图文设计、70页的电子书。

第二展区: 主要是以港航安全事故案例、港航安全风险事件为主题，以沉浸式、全息等手段，对典型事故进行模拟还原，并构建港航安全事故案例库，对参观人员予以警示教育。占地约165平方米，需提供不少于80分钟的视频、200篇港航案例。

第三展区: 以港航安全基础知识、模拟操作体验为主，包括安全、风险、应急、考核评价、隐患排查等方面内容策划。不少于2个模拟体验设计和10个内容策划。占地约210平方米，需提供不少于70分钟的视频、150页的电子书。

第四展区: 总结江苏省港口在安全管理方面的方法和经验, 以及科技兴安方面的举措和成就。占地约110平方米, 需提供不少于30分钟的视频、40页的电子书。

第五展区: 建立港航专业安全素质能力测试题库, 实现港航系统内部从业人员的考核评价。占地约50平方米, 需提供不少于1000题的题库, 涵盖港航系统内部不同受众人群。

(4) 其他

1) 需提供全景、全息、红外互动投影、VR等多媒体素材展示支撑, 不少于7处的互动界面。

2) 为港航风险、隐患、事故、应急等方面的安全体验提供技术支撑。

3) 实现支持云上观展的功能设计。

4) 形成展陈与测评体系。

5) 预计形成30套研究成果。

4. 项目成果

江苏省港航安全警示教育基地展陈素材策划, 需形成以下成果:

《警示教育基地总体设计方案》

《3D动画场景模型》1套

《港航从业人员安全素质培养体系》(含题库及测评软件)

《警示教育基地解说方案》(含不同受众人群)

《AI智能场景》1套

《云上观展软件》1套(含扫码解说)

《互动软件设计》7套

《技术支撑研究成果汇编》

《视频素材汇编》

《图文设计素材汇编》

《电子书设计素材汇编》

5. 质量要求与验收

针对方案及电子素材通过专家评审，并根据专家意见修改完善。

制作的视频分辨率要求：与提供的设备尺寸参数匹配，清晰度不低于1080P（1920×1080）。

经安装调试后实现与展陈设备的较好适配，展示效果良好。各互动环节运行稳定，无卡顿等现象。

其他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附件一：

重点设备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品牌	规格参数
1	室内全彩LED屏	京东方、海康威视、洲明、冠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采用表贴三合一纯黑灯技术，像素点间距：$\leq 1.25\text{mm}$。2. 成像原理：LED主动式发光，像素组成与排列方式：1R1G1B，竖向线性排列。3. 平整度$\leq 0.05\text{mm}$，亮度：$\geq 600\text{cd/m}^2$，0-100%任意可调。4. 刷新率：3840Hz，高刷新，支持通过配套控制软件调节刷新率设计选项。5. 对比度：$\geq 8000:1$，防护等级：IP65。6. 亮度均匀性（校正后）：$\geq 98.3\%$，发光点中心距偏：$\leq 0.9\%$。7. 驱动与控制方式：一体化驱动设计，恒流驱动，动态扫描，同步控制，点对点8. 亮度调节：支持通过配套软件0-100%多级调节，设置亮度定时调节，及通过亮度传感器自动调节（手动/自动/软件任意调节）支持HDR高动态范围图像技术显示。9. 低亮高灰：支持软件实现0-100%不同亮度情况下，灰度12-16bits任意设置：100%亮度@16bits，50%亮度@14bits，20%亮度@12bits。10. 像素点失控（坏点或盲点）率：$\leq 1/100000$，无连续失控点。11. 模组智能储存：模组含智能存储电路，可以存储模组生产信息参数、运行参数等等，存储容量$\geq 16\text{kb}$12. 色温、色域：2000K-9000K连续可调，可设冷色、暖色、标准等多档白场调节。色域$\geq 110\% \text{NTSC}$13. 可以支持HDR显示，画面延时：$\leq 1\text{ms}$。

序号	项目名称	品牌	规格参数
			<p>14. 显示屏拍照等级：≥10bits。屏体正面为黑色哑光处理，反光率小于2%</p> <p>15.箱体具有上下前后定位功能，采用密封式铝合金压铸铝箱体，表面平整无明显缝隙，屏幕平整度≤0.1mm，整屏无拼缝无亮线。</p> <p>16.电流增益调节级别：≥8位。</p> <p>17.具有显示模式调节功能，具备一键模式切换功能。</p> <p>18.可承受≥5000N拉力，可承受≥45000N压力。</p> <p>19. 超过2周时间没有使用产品，可以通过屏体控制系统来实现除湿模式，即使屏体从10%到100%亮度逐步显示，可以满足除湿效果。</p> <p>20.坏点监测：具有坏点监测功能，自动告警，方便快速维护。</p> <p>21.响应时间：纳秒级，急速响应不拖尾、无鬼影。</p> <p>22.箱体间/模组间的相对错位值≤0.1mm，箱体间/模组间拼缝与间隙≤0.1mm。</p> <p>23. 灯珠外层具备透明哑光保护层，采用纳米涂覆技术，阻隔灯珠与外部的接触，材质硬度等级HRC8级，灯珠表面使用无划痕。</p> <p>24.平均无故障测试：平均无故障使用时间不低于200000h。</p> <p>25. 电源：产品使用无风扇静音设计并带PFC功能的开关电源，功率因素≥0.95。</p> <p>26.LED屏体模组质保三年。</p>
2	55寸液晶拼接屏	京东方、海康威视、大华、冠杰	<p>1.物理拼缝:3.5mm</p> <p>2.背光亮度:450cd/m²，面板分辨率:1920X1080，使用寿命:100000小时</p> <p>3.比例:16:9，对比度:1200:1，可视角度:179°，响应时间:6ms</p> <p>4.显示色彩:16.7M，输入接口:HDMI/DVI/VGA/网口/USB，功耗:198W，电源:AC100V-240V, 50/60Hz</p>
3	43寸液晶播放一体机	京东方、海康威视、大华、冠杰	<p>1.屏幕尺寸：43寸</p> <p>2.分辨率：1920X1080</p> <p>3.对比度：4000:1</p> <p>4.屏幕亮度：400cd/m²</p> <p>5.响应时间：8ms</p> <p>6.可视度：178度（V）/178度（H）</p> <p>7.屏幕比例：16:9 LED背光</p> <p>8.接口：HDMI.VGA.USB.音频.RJ45</p> <p>9.主机配置：无</p>
4	55寸液晶播放一体机	京东方、海康威视、大华、冠杰	<p>1.屏幕尺寸：55寸</p> <p>2.分辨率：1920X1080</p> <p>3.对比度：4000:1</p> <p>4.屏幕亮度：400cd/m²</p> <p>5.响应时间：8ms</p> <p>6.可视度：178度（V）/178度（H）</p> <p>7.屏幕比例：16:9 LED背光</p> <p>8.接口：HDMI.VGA.USB.音频.RJ45</p> <p>9.主机配置：i5cpu/8G内存/128Gssd固态硬盘</p>
5	55红外触摸一体机	京东方、海康威视、大华、冠杰	<p>1.屏幕尺寸：55寸</p> <p>2.分辨率：1920X1080</p> <p>3.对比度：4000:1</p> <p>4.屏幕亮度：400cd/m²</p>

序号	项目名称	品牌	规格参数
			5.响应时间：8ms 6.可视度：178度（V）/178度（H） 7.屏幕比例：16:9 LED背光 8.接口：HDMI.VGA.USB.音频.RJ45 9.主机配置：i5cpu/8G内存/128Gssd固态硬盘 10.触控技术：10点触控/红外技术；
6	27寸触控一体机	京东方、海康威视、大华、冠杰	1.屏幕尺寸：27寸 2.分辨率：1920X1080 3.对比度：4000:1 4.屏幕亮度：400cd/m2 5.响应时间：8ms 6.可视度：178度（V）/178度（H） 7.屏幕比例：16:9 LED背光 8.接口：HDMI.VGA.USB.音频.RJ45 9.主机配置：i5cpu/8G内存/128Gssd固态硬盘 10.触控原理：电容/10点触控
7	32寸立式触控一体机	京东方、海康威视、大华、冠杰	1.屏幕尺寸：32寸 2.分辨率：1920X1080 3.对比度：4000:1 4.屏幕亮度：400cd/m2 5.响应时间：8ms 6.可视度：178度（V）/178度（H） 7.屏幕比例：16:9 LED背光 8.接口：HDMI.VGA.USB.音频.RJ45 9.主机配置：i5cpu/8G内存/128Gssd固态硬盘 10.触控原理：红外/10点触控
8	55寸触控一体机	京东方、海康威视、大华、冠杰	1.屏幕尺寸：55寸 2.分辨率：1920X1080 3.对比度：4000:1 4.屏幕亮度：400cd/m2 5.响应时间：8ms 6.可视度：178度（V）/178度（H） 7.屏幕比例：16:9 LED背光 8.接口：HDMI.VGA.USB.音频.RJ45 9.主机配置：i5cpu/8G内存/128Gssd固态硬盘 10.触控原理：电容/10点触控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文件夹/文件名称
1	封面
2	目录
3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3.1	（一）投标函
3.2	（二）投标函附录
4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5	三、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6	四、投标保证金
7	投标减免缴纳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
8	五、商务标文件
8.1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8.1.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8.1.2	（附件）企业相关证明证照文件
8.1.3	（附件）企业资质
8.1.4	（附件）企业证书
8.2	（二）项目负责人资料表
8.2.1	项目负责人资料表
8.2.2	（附件）基本信息
8.2.3	（附件）资格证书
8.2.4	（附件）社保
8.2.5	（附件）业绩

8.3	(三)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8.3.1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8.3.2	(附件) 基本信息
8.3.3	(附件) 资格证书
8.3.4	(附件) 社保
8.4	(五)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8.4.1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8.4.2	(附件) 企业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
8.4.3	(附件) 项目负责人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
8.4.4	(附件) 企业获奖情况
8.4.5	(附件) 项目负责人获奖情况
8.5	(八) 近3年财务状况表
8.5.1	近3年财务状况表
8.5.2	(附件) 财务状况
8.6	(九) 资格审查其他资料
9	六、经济标文件
10	七、技术标文件
11	八、其他资料

（项目名称）（标段编码）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 三、联合体协议书
- 四、投标保证金
- 五、商务标文件
- 六、经济标文件
- 七、技术标文件
- 八、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

1. 我方已仔细研究江苏港航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基地项目展陈内容软件设计、展厅多媒体信息化设备及安装调试和展陈布展工程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含税价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的投标总报价（其中增值税税率_____），按照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招标人要求。

2.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5. 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函连同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7. 我们理解，你单位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的投标或你单位接到的其它任何投标。同时也理解，你单位不负担我们的任何投标费用和由此带来的其他任何风险。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约定内容	备注
1	投标报价(含税)	_____元	
2	税率	____%	
3	服务期		
4	拟派项目负责人	(姓名+身份证号)	
6	设备整体质保期	不少于__年	

投 标 人：_____ (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_____

地址：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是否授权：是

授权内容：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联系方式）

,

身份证号码：_____为我方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标段编号）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_____（盖电子印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联合体协议书（如需）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的资格审查和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自定义填写）_____。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成员一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成员二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投标保证金

若采用现金或支票，投标人应在此提供汇款凭证的扫描件。

若采用银行保函，投标人应在此提供银行保函的扫描件，原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单独递交给招标人。银行保函格式如下：

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格式（如采用）

_____（招标人名称）：

鉴于_____（投标人名称）（以下称“投标人”）于____年__月__日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标段投标，_____（担保人名称，以下简称“我方”）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若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发生招标文件明确规定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我方承担保证责任。收到你方书面通知后，我方在7日内向你方无条件支付人民币（大写）_____元。

本保函在投标有效期或经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通知应在上述期限内送达我方。

担保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减免缴纳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如采用）

致（招标人名称）：_____

我单位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现按照招标文件约定郑重承诺如下：

1、我单位信用状况良好，自愿遵守招标文件要求，通过提供信用承诺的方式，享受全部免除或减半缴纳投标保证金等优惠待遇。

2、我单位如出现投标截止后撤销投标文件、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的行为，自愿在招标文件约定期限内补缴投标保证金，否则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法律后果。

我单位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单位（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五、商务标文件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主营资质			其中	项目负责人		
企业资质				高级职称人员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中级职称人员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				初级职称人员		
南京市建筑业企业信用管理档案				技 工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注：投标人应根据资格要求和评标办法要求，在本表后附主体资格证明及相关资质证明材料。

(二) 项目负责人资料表

姓名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职称		职务		养老保险	
专业等级				证书编号	
学历				所学专业	
参加工作年限				从事项目负责人 年限	
近年来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项目描述	合同价	其他说明

注：投标人应根据资格要求和评标办法要求，在本表后附项目负责人相关证明材料。

(四)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企业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承包内容	合同金额(元)	合同签订日期	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备注
一	类似省级及以上港口或航运安全咨询等相关服务业绩							
						
二	类似港口或航运企业安全培训相关服务项目业绩							
						
三	类似港口或航运安全相关视频策划拍摄业绩							
						
四	单个合同金额不少于30万元的类似LED屏销售业绩							
						

项目负责人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承包内容	合同金额(元)	合同签订日期	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备注
一	省级及以上港口或航运安全领域项目经历							
						
						

注：1、投标人应根据资格要求及评分办法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2、本表是业绩评审的重要依据，如未在本表中列明所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业绩，由此导致的一切责任及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友情提醒：为方便评标委员会成员准确、高效评审，投标人宜在业绩证明材料中能体现业绩特征之处作突出标识。

(五) 近年财务状况表 (本项目不适用)

(六) 其他资料

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工程量清单详见附件，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由投标人自行填写

七、服务方案

投标人应按以下要点编制服务方案（文字宜精炼、内容具有针对性）：

- 1、项目理解
- 2、项目展陈素材策划方案
 - 2.1 第一展区；
 - 2.2 第二展区；
 - 2.3 第三展区；
 - 2.4 第四展区；
 - 2.5 第五展区；
- 3、重难点分析
- 4、服务承诺
- 5、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八、其他资料

(一) 合理化建议

投标人对本招标项目有独到的见解，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均可以在此提出。

(二) 投标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第九章 其他

信用查询示例图

1、投标人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网页截图

参考查询路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www.gsxt.gov.cn>) →输入单位名字、点击“查询”→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2、投标人未在“信用中国”网站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网页截图

2.1 “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截图

参考查询路径：信用中国网站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home/?navPage=0>) →点击“信用服务”→点击“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

2.2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查询截图

参考查询路径：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输入单位名称和验证码，点击“查询”；

“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提供二者之一查询截图即可。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信用信息分类查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查询



诚实守信相关荣誉信息查询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查询

重点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失信被执行人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统计严重失信企业名单



安全生产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诚实守信相关荣誉信息分类查询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

首页
执行公开服务

失信被执行人将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管金胜	1326231964****2015
张进友	1326231960****4032
李红林	4209821978****1448
林建勇	5111241977****2617
蒋丙满	3326261966****0017
董振国	1329031969****3453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上海呈钧钢铁有限公司	75955905-3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豫安辛伏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59963962-7
星河互联集团有限公司	69167076-6
北京佳士壮服饰贸易有限公司	06727935-X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省份:

验证码: 